朗姿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朗姿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3年6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。《朗姿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》及相关文件已于2023年6月28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中国证监会")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及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。

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核机关对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、确认、批准或同意注册,预案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,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、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28日